枣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枣发改粮食[2023]38号

关于转发《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印发 2023 年全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要点的通知》的通知

各区(市)发展改革局,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国新集团:

现将《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印发 2023 年全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要点的通知》(鲁粮发 [2023] 2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印发 2023 年全 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要点的通知》(鲁粮发 [2023] 2号)





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文件

鲁粮发〔2023〕2号

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关于印发 2023 年全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要点的 通 知

各市发展改革委(粮食和储备局),各处室、直属单位:

现将《2023年全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

请结合实际, 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主动公开)

2023 年全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要点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做好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意义重大。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国家局部署,锚定"走在前、开新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和高质量发展主题,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坚决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粮食安全战略、乡村振兴战略,突出"四个聚焦",加快构建更高层次、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保障体系,为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一、聚焦"强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坚持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 首要政治任务,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贯彻落实到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1. 加强政治机关建设。坚持和加强党对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的全面领导,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第一时间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建立健全贯彻落实工作台账,牢记"国之大者",扛牢政治责任,不断提高

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和请示报告制度,全面落实意识形态(网络安全)责任制,统筹推进平安建设、保密、统战工作。(办公室、人事处、机关党委,各市)

- 2. 扛牢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严格履行党组主体责任、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党组成员"一岗双责",全力支持驻省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工作,坚定不移把全面从严治党推向纵深。按要求持续深化、抓紧抓实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扎实推进巡视巡察审计反馈问题整改。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深化运用"四种形态",紧盯项目建设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落实落细廉政风险防控机制,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办公室、人事处、监督检查处、机关党委、各市)
- 3.强化基层组织建设。全面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按要求深入开展主题教育。充分发挥模范机关建设载体作用,推动党建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抓好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统筹推进支部建设、精神文明、群团组织等工作,全面提高机关党建质量,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有效实现党的领导的坚强战斗堡垒。(人事处、机关党委、各市)
- 4. 深化作风建设。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

和省委实施办法,加强调查研究,持之以恒纠"四风"树新风。从严加强纪律建设,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加强对党员干部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树立选人用人正确导向,弘扬"严真细实快"作风,建设忠诚干净担当干部队伍,用心用情做好离退休干部工作,凝聚干事创业、加快发展的强大合力。(办公室、人事处、政策法规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各市)

二、聚焦"高质量",推动工作质效提升

坚持高质量发展主题,着力推动储备、产业、要素高质量,加快实现粮食和物资储备治理现代化。

- 5. 加强粮食储备管理。调整优化地方储备粮规模总量、区域 布局和品种结构,指导各地通过品种串换等方式,适当增加玉米、 大豆储备,按要求充实成品粮油储备,改造提升储备设施,持续 做优筑牢"压舱石""稳定器"。持续推动粮食储备安全管理改 革措施落实落地。深入推进粮食购销领域监管信息化建设,实现 政策性粮食全覆盖、业务全覆盖、监管信息化网络全覆盖。(粮 食储备处、仓储与产业处、规划财务处,各市)
- 6.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聚焦"三链协同""五优联动", 抓好"六大提升行动",加快省级示范项目建设,做好项目入库 工作,紧盯项目质量、安全、进度,加强督促指导和绩效管理, 确保落地见效。深入挖掘各地亮点做法,加强经验交流和典型培 育,强化示范带动。加强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强化质检体系建设,

开展新收获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和库存粮油质量检查。(粮食储备处、仓储与产业处、规划财务处、省粮油检测中心,各市)

7.全面升级"齐鲁粮油"公共品牌。围绕推动粮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进一步丰富内容、创新形式,线下开展"中国行""六进"、产销协作和博览会等推介活动,线上发挥好"好粮有网"平台功能,全面塑造"道不尽齐鲁粮油好"优质粮油形象。做好"齐鲁粮油"公共品牌商标使用管理工作。按照"1+N+N"品牌战略规划,指导有条件的地区打造区域粮油公共品牌,引导粮油加工企业提品质、树品牌、强产业。(粮食储备处、仓储与产业处、规划财务处、省粮油检测中心,各市)

8. 强化科技人才保障。鼓励四大国家级技术创新中心强化关键技术科研攻关,办好 2023 年全国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山东主会场活动,开展科技"三对接"和人才供需对接。深化人才兴粮兴储,创新办学理念、提升办学质量、优化学科建设、再创新优势办好山东商务职业学院,做好行业人才推荐选拔工作,积极组织参加全国粮食行业职业技能竞赛,打造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和一批"粮"工巧匠、高技能人才,为粮食和物资储备事业提供人才支撑。(人事处、仓储与产业处、山东商务职业学院、省粮油检测中心,各市)

三、聚焦"惠民生",不断增进民生福祉

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突出抓好粮食收购、节粮减

损、丰富供给、安全生产等工作,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安全感。

- 9. 认真组织粮食收购。统筹抓好政策性收购和市场化收购,严格落实国家小麦最低收购价政策,制定落实省最低收购价小麦收购工作方案,优化完善粮食收购贷款信用保证基金运行机制,支持引导多元市场主体积极入市收购,确保全年收购粮食 3800 万吨以上、粮食流通量 1. 5 亿吨以上,确保农民种粮卖得出、好粮卖好价。(粮食储备处、规划财务处,各市)
- 10. 扎实推进节粮减损。认真落实国家局《关于粮食节约减损的指导意见》和《山东省粮食减损行动方案》,点面结合,持续深化粮食节约行动,指导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做优"五代"服务,开展多样化精细化延伸服务,指导农户科学储粮,积极推进绿色储粮标准化试点,组织开展粮食储存环节损失损耗情况调查,结合世界粮食日等活动开展爱粮节粮宣传,促进节约减损和健康消费。(政策法规处、仓储与产业处、规划财务处、省粮油检测中心,各市)
- 11. 着力丰富粮油产品供给。落实《山东省"十四五"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发展规划》要求,鼓励支持企业延伸产业链、创新价值链、丰富供应链,提升精深加工转化率、循环利用率,增加优质粮油产品供给,满足城乡居民多样化、健康化、品质化的消费升级需求。完善山东粮油团体标准体系,开展好粮油产品遴选

工作。(仓储与产业处、规划财务处、省粮油检测中心,各市)

12. 从严抓好安全生产。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严格落实行业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全员安全责任,全面落实"八抓 20 项"创新举措,持续推进"双重预防体系"建设,优化提升谷物磨制领域监管模式,建立完善企业分级分类监管体系,组织开展教育培训和督导检查,切实提高企业本质安全水平,确保行业安全生产形势稳中向好。(仓储与产业处及相关处室、单位,各市)

四、聚焦"保安全",扛稳管粮管储责任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 扛稳扛牢政治责任, 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 13. 抓好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认真履行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工作组办公室职责,推动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全面落实,密切跟进国家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办法制定进程,及时会同有关部门拟定考核办法,加强统筹协调,强化指导督促,压实考核责任,做好考核自查和迎接国家考核各项准备工作。(政策法规处及相关处室,各市)
- 14. 推进法治粮食建设。及时跟进国家《粮食安全保障法》立法进程,进一步完善《山东省粮食安全保障条例》(草案)。认真落实《粮食流通管理条例》,修订《山东省省级储备粮轮换管理办法》。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制定落实年

度普法工作计划、责任清单。加强重要法规文件合法性审查、公平竞争审核。(政策法规处、粮食储备处及相关处室,各市)

- 15.强化粮食流通监管。按照国家局统一部署,以政策性粮食监管为重点,开展"强监管严执法重处罚"专项行动。组织开展夏秋粮收购、粮食库存、政策性粮食销售、粮食流通统计调查制度执行情况等专项检查,适时联合有关部门开展省级督查,维护粮食市场秩序,保护种粮农民利益。抓好省级储备粮管理绩效年度评估工作,指导市县开展本级储备粮管理绩效评估。落实省、市、县三级"12325"热线管理制度,做好案件接收、分办转办、组织调查等工作。(监督检查处,各市)
- 16.做好粮油保供稳价。落实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要求,全力推进济南、青岛、临沂、滨州四大省级区域性粮食安全应急保障基地和应急供应网点项目建设,抢抓工程进度,力争年内完成建设任务。指导做好运营管理,达到日常服务、急时保供需要。完善粮食应急预案,加强市场监测预警,精准把握政策性粮食投放时度效,增加市场有效供给,以新闻发布会等形式解读政策、发布信息,合理引导市场预期,确保市场平稳有序。

(办公室、粮食储备处、规划财务处,各市)

17. 加强军粮供应管理。按照国家局军粮供应改革发展工作要点要求,制发省工作要点,做好军粮供应工作。抓好相关项目运营管理。开展军粮供应规范化管理星级站创建活动。(省军粮供

应中心,各市)

18. 夯实物资储备。推动建立地方成品油储备,完成国家分配储备任务,指导重点城市做好储备工作。按照省应急物资保障年度工作要点要求,持续完善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发挥省级应急物资储备保障基地功能,建立健全管理机制,逐步增加实物储备规模。研究建立企业储备制度,逐步健全实物和产能、政府和企业储备相结合的储备体系,增强保障要素配置能力,确保关键时刻调得出、运得快、用得上。(物资储备处、省物资储备管理中心,各市)

根据省委、省政府、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新部署新要求, 按职责做好相关工作。

抄送: 各局领导, 鲁粮集团。	
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	2023年2月10日印发